

金台区蟠龙镇国土空间规划

(2021—2035年)

公开版

金台区蟠龙镇人民政府

目 录

第一章 开发保护现状与问题	1
第一节 基本地理特征	1
第二节 开发保护现状	2
第三节 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	3
第四节 存在主要问题	4
第二章 规划定位与目标	5
第一节 规划定位	5
第二节 规划目标与指标	5
第三章 重要控制线落实	7
第一节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	7
第二节 生态保护红线	7
第三节 城镇开发边界	8
第四节 村庄建设边界	8
第五节 历史文化保护线	8
第四章 国土空间布局优化	10
第一节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10
第二节 规划分区	10
第三节 国土空间用途结构调整	12
第四节 塑造特色农业空间	12
第五节 构筑绿色安全生态空间	13
第六节 建设和美宜居镇村空间	13

第七节 支撑构建三产融合的产业空间	14
第五章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16
第一节 耕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16
第二节 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	16
第三节 水资源保护与利用	17
第四节 林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18
第六章 历史文化与景观风貌	19
第一节 历史文化保护与利用	19
第二节 景观风貌塑造	20
第七章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21
第一节 国土综合整治	21
第二节 生态修复	22
第八章 国土空间支撑与保障体系	23
第一节 构建高效连通的综合交通体系	23
第二节 完善公共服务设施体系与布局	24
第三节 完善基础设施支撑体系	26
第四节 完善城乡综合防灾减灾系统	28
第九章 镇区规划	30
第一节 城镇性质	30
第二节 空间结构	30
第三节 住房建设与人居环境	30
第四节 道路交通系统	31
第五节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	32

第六节 绿地与开敞空间	32
第七节 市政基础设施	32
第八节 综合防灾与公共安全	35
第九节 风貌引导	36
第十章 规划实施保障	38
第一节 近期建设安排	38
第二节 规划传导与指引	38
第三节 保障措施	39
附图	41

前 言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筹发展和安全，科学布局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加快构建“多规合一、上下联动、全域覆盖”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全面提升新时代国土空间治理现代化水平，依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共陕西省委 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建立并监督实施陕西省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的实施意见》《陕西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和《宝鸡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宝鸡市金台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等相关要求，结合蟠龙镇实际，编制《金台区蟠龙镇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基于自然地理本底特征，立足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和镇域资源禀赋与经济社会发展需求，落实宝鸡市、金台区战略要求，明确规划定位，严格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约束性指标和重要控制线，优化国土空间布局 and 镇村体系，重点强化设施共享和产业联动，对蟠龙镇自然资源要素配置、历史文化保护和景观风貌塑造、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国土空间支撑保障体系等作出总体部署和统筹安排，推动形成生态优美、集约高效、宜居适度的镇域空间格局，为乡村振兴、城乡融合和园镇一体化发展提供空间保障。

《规划》是对宝鸡市和金台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细化落实，是规划期内蟠龙镇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利用、修复和各类建设的行动指南，是编制国土空间详细规划以及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基本依据。

《规划》范围分为全域和镇区两个层次。全域规划范围包括蟠龙镇行政管辖区内全部国土空间，总面积 44.39 平方公里，下辖 18 个行政村。镇区规划范围为镇政府驻地，包括南皋村、车家寺村部分区域。总面积 1.09 平方公里。

规划期限为 2021—2035 年，规划基期年为 2020 年，规划目标年为 2035 年。

第一章 开发保护现状与问题

第一节 基本地理特征

区位优势，交通畅通。蟠龙镇地处宝鸡北部蟠龙塬上，是宝鸡市中心城区“北延”发展主战场，金台“双城融合”主阵地，东邻千河镇，西邻金河镇，北与贾村镇毗邻，南与主城区接壤，规划北过境高速在镇域北侧穿境而过，与周边片区通过上下塬通道连接，内部城乡骨架路网通畅便利。镇政府驻地位于南皋村，与“渭陈凤高”等周边区域20分钟快速联通，距离宝鸡市行政中心车程20分钟，距高铁南站车程30分钟。

地势平坦，气候宜人。镇域整体为黄土台塬地貌，境内地势平坦开阔，略呈西北高、东南低走势，属于城镇建设适宜区，开发建设条件优良。耕地集中连片，土质肥沃，平坦的地形和肥沃的土壤为规模化农业提供基础。气候属暖温带半湿润大陆季风气候，四季分明，光热资源丰富。

生态优良，人文深厚。蟠龙塬依北山望渭水秦岭，金陵河、渭河、千河三水环绕，自然环境优美，东、西、南三面为塬坡林带，整体构成“水—林—田”优良生态基底。人文资源积淀深厚，拥有多处古遗址、古墓葬、古建筑及近现代建筑，清代名相党阁老（党崇雅）墓冢为区级文物保护单位，蟠龙传统刺绣、花灯制作技艺、车家寺村马社火、打铁花、罗氏彩塑彩绘等省市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有序。

第二节 开发保护现状

七分田林织锦绣，三分城色与乡风。蟠龙镇现状土地利用以农用地为主，农用地占比最大，建设用地占比次之，现状建设用地中农村宅基地面积占比较大，城镇建设用地主要沿龙腾路、龙翔大道、龙源大道等城市干道分布。

生态环境总体良好，耕地保护成效显著。蟠龙塬依北山望渭水秦岭，金陵河、渭河、千河三水环绕，蟠龙镇位于蟠龙塬南部，东、西、南三面塬坡形成天然屏障，自然生态环境良好。蟠龙镇严格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责任，严守耕地红线，坚决贯彻落实耕地“非农化”“非粮化”，耕地保护成效显著。

现代农业提质增效，产业特色优势突出。蟠龙镇紧紧围绕小麦主导产业，加快实施农业规模化、机械化。拓展农业多种功能，聚焦擀面皮首位产业，发挥农副产品加工产业优势，促进农业“接二连三”。发展多样特色农业，建成韩家村水蜜桃、羊肚菌、中药材等种植基地。2024年，蟠龙镇成功创建成为全市唯一国家农业产业强镇。

人居环境持续改善，基础设施日臻完善。坚持服务民生抓保障，文体医疗体系基本完善，不断提标补短。以镇村“三边一口”、农户庭院、房前屋后环境卫生为重点，加强专项整治行动。镇域生活垃圾集中清运实现全覆盖，全面推进车家寺、韩家村、塔寺头争创省市“千万工程”示范村。构建

镇村两级医疗卫生服务网络，完善镇级综合文化站、村级文化服务中心与健身场地配套。

新区发展成效显著，融入主城区动能强劲。近年来，蟠龙镇紧扣“城乡融合”“双城融合”两大任务，坚持新区支持镇村发展、镇村保障新区建设并重。保障面皮产业园、装备制造产业园、输配电产业园等项目建设用地，蟠塔路改扩建、宝鸡汽车北站迁建等市、区重点项目顺利建设。特色经济多点开花，通过龙头企业+集体经济互融互促的模式带动镇村经济发展。

第三节 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

生态保护重要性和承载能力评价。蟠龙镇不涉及生态保护极重要区，生态保护一般重要区面积约 2874.60 公顷，占全镇国土总面积的 64.76%，主要分布在镇域西部与南部。

农业生产适宜性和承载能力评价。蟠龙镇农业生产适宜区和一般适宜区总面积约 4411.07 公顷，占全镇国土总面积的 99.38%，主要分布在塬上平坦地区；农业生产不适宜区面积 27.49 公顷，占全镇土地总面积的 0.62%，零散分布在塬边。

城镇建设适宜性和承载能力评价。蟠龙镇全域均为城镇建设适宜区和城镇建设一般适宜区；城镇建设适宜区为塬上平坦地区，城镇建设一般适宜区主要分布在镇域西侧、南侧的塬边地区。

第四节 存在主要问题

耕地保护利用矛盾加剧。蟠龙镇现状耕地连片分布在村庄周围，耕地保护任务目标艰巨。一方面随着蟠龙高新区建设提速，产业用地需求不断增加，城镇化扩张与耕地保护矛盾日益突出，另一方面难以满足村民建房需求的保障，耕地保护压力持续增大。

园区镇村发展协同不足。蟠龙镇积极助推“双城融合”，全力保障蟠龙高新区项目建设，镇域整体呈现“北农业—中产业—南生态”的发展格局。但产城分离格局使镇村难以共享高新区建设红利，新区建设未充分衔接镇村发展需求，城区发展缓慢，公共服务设施配套不全，基础设施连通不足难以形成协同效应，部分城区道路与村庄道路衔接不畅。

镇村空间品质仍需提升。公共服务设施基本满足村民日常生活需求，但部分设施规模不足，设施质量有待提升。基础设施体系初构，但仍存在供水管网老化、污水处理率不足等问题。内部道路路网密度差异显著，偏远地区村庄道路未硬化，居住环境品质差异明显。

地质灾害风险依然存在。蟠龙镇地处黄土台塬区，塬坡地质脆弱性长期存在，崩塌、滑坡等地质灾害易发，主要分布在西侧、南侧塬边斜坡带。近年来虽持续实施边坡生态修复，但地质灾害风险依然不容忽视。

第二章 规划定位与目标

第一节 规划定位

锚定宝鸡市“北延”战略，落实宝鸡市、金台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要求，大力实施蟠龙高质量发展“135”行动，依托蟠龙镇农业基底深厚、产业特色突出的禀赋优势，统筹考虑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以“园镇互促、三产贯通、城乡互哺”为路径，确定蟠龙镇的规划定位为：**国家农业产业强镇、金台区工业转型升级承载地。**

第二节 规划目标与指标

一、规划目标

到2035年，蟠龙镇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进一步优化，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全面提升。粮食安全更加稳固，生态屏障更加牢固，资源要素配置合理有序，综合服务能力和发展带动能力全面提升，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显著提高。形成农业空间丰产和融、生态空间自然优美、城乡空间集约高效、文化空间魅力彰显、支撑体系安全顺畅的国土空间新格局。

二、指标体系

坚持生态优先、高质量发展、以人为本的价值导向，立足蟠龙镇自然资源本底和发展定位，提出到2025年、2035年在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利用、整治和修复等方面的目标

要求，围绕空间底线、空间结构与效率、空间品质三个维度，构建包含 7 项约束性指标和 3 项预期性指标的国土空间规划指标体系。

严格落实上位总体规划确定的耕地保有量、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城镇开发边界规模等约束性指标，在规划期内不得突破，并将主要指标分解下达至村级。

第三章 重要控制线落实

第一节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

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严格落实宝鸡市金台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下达的耕地保有量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

严格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管控要求。城镇建设活动不得随意占用耕地，确需占用的，应完善相关手续，落实耕地占补平衡要求。永久基本农田一经划定，任何单位和个人未经依法批准，不得擅自占用或者改变用途。国家能源、交通、水利、军事设施等重点建设项目选址确实难以避让的，涉及农用地转用或土地征收的，必须经国务院批准。永久基本农田不得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苗木、草皮等用于绿化装饰以及其他破坏耕作层的植物；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挖湖造景、建设绿化带；严禁新增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

第二节 生态保护红线

落实生态保护红线。蟠龙镇镇域范围内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第三节 城镇开发边界

落实城镇开发边界。落实宝鸡市金台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划定的城镇开发边界面积。城镇开发边界内的建设，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管制方式，通过逐层编制单元层面详细规划、实施层面详细规划，落实市、区、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并作为规划许可的依据。城镇开发边界外原则上不得进行城镇集中建设，建设用地布局应符合上级关于城镇开发边界外建设项目相关管控要求。

第四节 村庄建设边界

合理划定村庄建设边界。严格避让永久基本农田，科学划定村庄建设边界。优先利用存量建设用地，引导村庄建设向边界内集中，避免无序扩张，宅基地、基础设施、产业发展等各项建设原则上需在村庄建设边界内布局。位于村庄建设边界以外的项目可通过点状供地的形式进行建设，可结合村庄实际预留建设用地机动指标，支持农村公共公益设施、零星分散的乡村文旅设施及农村新产业、新业态等用地使用。

第五节 历史文化保护线

落实历史文化保护线。将区级文物保护单位党崇雅墓的保护范围纳入历史文化保护线。严格保护和管控各类历史文化遗存本体及周边环境，在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内进行建设工程应依法履行批准手续。文物保护主管部门应及时将新公布的各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

设控制地带、地下文物埋藏区、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保护范围、城市紫线等各类历史文化保护线动态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实施严格保护。对需依法保护的历史文化遗存、开发建设前应开展建设影响评估，经文物主管部门核定可能存在历史文化遗存的土地，要实行“先考古、后出让”制度。

第四章 国土空间布局优化

第一节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构建“一轴、一带、双心、四区”的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一轴”：城市综合服务轴，沿龙腾路打造宝鸡市中心城区主轴线北延段，串联主要城市服务节点。

——“一带”：生态文化体验带，沿龙川路以生态绿廊贯穿南北三大片区，加强交通联系同时提供休闲游憩空间。

——“双心”：镇区服务中心，承担蟠龙镇镇区政务及社区服务功能；综合服务中心，与高新区共享城市级教育医疗、文化体育、商业商务等公共服务。

——“四区”：镇区生活片区、现代农业片区、高新产业片区、生态体验片区。

第二节 规划分区

落实国土空间规划分区。统筹布局农业、生态、城镇空间，加强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细化落实上位国土空间规划分区与管控要求，遵循全覆盖、不交叉、不重叠的原则，将蟠龙镇全域划分为生态控制区、农田保护区、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四类一级分区，并将城镇发展区和乡村发展区细化至二级分区，明确用途准入、用途转用和相关管控要求。

生态控制区。生态控制区内需严控一切与提升生态质量、生态保护和修复无关的活动，以保护和自然恢复为主，并开

展必要的生态修复。依法依规按照限制开发的要求进行管理，允许在不降低生态功能、不破坏生态系统的前提下，适度开发利用；原则上限制新增各类开发建设及种植、养殖活动，不得擅自改变地形地貌及其他自然生态环境原有状态；不得建设污染环境、破坏资源或者景观的生产设施。在对生态环境不产生破坏的前提下，可适度开展观光、旅游、科研、教育等活动。

农田保护区。结合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布局，将永久基本农田相对集中需严格保护的区域划入农田保护区。农田保护区重点用于粮食生产，该区范围内的永久基本农田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政策进行管控。原则上禁止非农建设，禁止在永久基本农田上建房、建坟、取土、堆放固体废弃物或者进行其他破坏永久基本农田的活动，禁止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国家能源、交通、水利、军事设施等重点建设项目选址确实无法避开永久基本农田确需占用的，必须严格论证，按程序报国务院审批。逐步把具备条件的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提高耕地质量。

城镇发展区。将城镇开发边界围合范围及其周边功能连片地块划入城镇发展区。城镇发展区按照城镇开发边界相关政策进行管控，该区优先进行城镇开发建设，采用“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方式进行管理，实施规划用途管制与开发许可制度。

乡村发展区。将永久基本农田以外，与农业发展与农民

生产生活紧密联系的区域划入乡村发展区。乡村发展区内重点保障农村居民点、必要的农村生产生活配套及民生保障设施建设，以及农村特色新产业新业态项目及其配套设施建设。规划进一步将乡村发展区细分为村庄建设区和一般农业区2类二级规划分区，其中村庄建设区以优化调整村庄空间布局、谋划安排乡村产业发展空间为重点，严格控制村庄建设用地规模；一般农业区严格控制新增非农业建设用地，提高农用地质量和利用效率。

第三节 国土空间用途结构调整

优先保护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强化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结合现代农业和特色农业发展，优化园地布局、加强林地保护。促进建设用地集约节约利用，合理配置新增建设用地，有效利用低效用地再开发，进一步优化城镇建设布局，完善各类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提升设施服务水平，增加绿地与开张空间供给。

第四节 塑造特色农业空间

构建“北部现代农业、中部都市农业区、南部观光农业”的特色农业空间。北部韩家村、塔寺头村等主要发展现代农业，建设龙川现代农业园区，推广农业物联网应用，提高农业精准化水平。中部村庄兼具近郊市场与农业基础，可结合生态资源、产业链延伸和消费需求，通过“特色种植+场景

体验+智慧链”融合，发展订单农业与加工联动，在地加工提升附加值。南部冯家崖村、蟠龙山村等主要发展观光农业，依托主城区人流、物流、信息流，积极发展都市型农业，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利用区位优势，打造市区周末近郊休闲游览胜地。

第五节 构筑绿色安全生态空间

构建“一屏三廊”生态保护格局。

——“一屏”：指依托蟠龙塬塬面高地的天然地理优势，结合塬体坡面生态修复，利用塬边林地、农田等绿色空间打造蟠龙塬坡生态安全屏障。

——“三廊”：沿龙川路、龙腾路、晓光大道打造城市生态绿廊，通过雨水收集、净化与储存系统补充城市用水需求，同时串联社区公园、植物园等生态节点，链接外部生态环境，提升内部生态环境品质。

第六节 建设和美宜居镇村空间

构建镇村三级体系。基于镇域人口发展和流动趋势，构建“镇区-中心村-一般村”三级的“1+5+12”镇村体系结构，引导人口向镇区集聚，加快提升服务功能。

专栏1 蟠龙镇村体系结构

1. 镇区驻地：

主要职能：以行政办公、生活服务、商业文化为主，主要为全域村民提供医疗、教育、文化、体育等服务，重点发展工贸商业、农业旅游。

2. 中心村：

主要职能：为邻近一般村提供学龄前及小学教育、养老、农贸市场等基础配套服务，重点发展农业；

3. 一般村：

主要职能：保障村民居住和在周边地区从事农业生产的基本需求，重点发展农业。

因地制宜引导村庄分类。蟠龙镇现有村庄18个，划分为集聚提升类、城郊融合类两类。结合村庄发展实际，集聚提升类村庄优先编制村庄规划，城郊融合类村庄可与周边村合并编制村庄规划或统一编制“通则式”村庄规划，统筹协调开展危房改造、人居环境整治、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配建、土地综合治理、生态保护与修复等。

专栏2 蟠龙镇村体系结构
<p>集聚提升类村庄（4个）：蟠龙山村、韩家村、塔寺头村、钟楼寺村。</p> <p>城郊融合类村庄（14个）：底店坪村、冯家崖村、东升村、东壕村、小村、小韩村、南社村、北社村、晓光村、大槐树村、索家村、南皋村、西营村、车家寺村。</p>

第七节 支撑构建三产融合的产业空间

谋划三大产业分区，强化空间联动发展。规划形成北部现代农业创新区、中部先进制造集聚区、南部生态休闲旅游区三大产业分区，强化产业空间联动发展，重点形成“以农带产、以产兴农”的产业格局。

——北部现代农业创新区。依托韩家村等北片区优质耕地资源，聚焦小麦、玉米等传统粮食作物和中药材、水蜜桃等特色种养农业，构建“种养加销游”全链条。布局农产品

集散中心、物流配送中心和展销中心，打造农业产业化示范基地和现代农业示范区。

——**中部先进制造集聚区**。以蟠龙高新区建设为核心引领，依托龙源工业园、西营科创园、东部物流产业园三大产业平台，重点布局高端装备制造、先进新材料、输配电、特色食品等产业集群。

——**南部生态休闲旅游区**。整合南部生态资源，实施塬坡生态修复，结合蟠龙文化公园、望山野营地等文旅项目，形成“生态观光+红色研学+非遗体验”融合业态。打造蟠龙塬坡生态休闲带，把休闲文化、特色种养业等融入乡村旅游发展中，以独特的乡村田园风光带动旅游业发展。

第五章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第一节 耕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落实上级下达耕地保护任务，按照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要求，实行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

稳定耕地数量。严禁非农业建设占用耕地，严格管控一般耕地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以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守住耕地保护红线，守牢粮食根基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底线。

提升耕地质量。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为保障粮食安全，持续推进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建立耕地质量监测长效机制。持续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提高耕地规模化、集约化利用水平，开展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改善农田生态环境，提高粮食绿色单产能力。

保护耕地生态。维持耕地生态平衡，增强农田生态系统的抗逆性和缓冲性，保证耕地的可持续利用。实施土壤有机质提升计划，建立健全秸秆、农膜、农药包装废弃物、畜禽粪污等农业废弃物收集利用处理体系，防止耕地污染。

第二节 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

严格控制新增建设用地。优化城镇用地结构，实施新增建设用地规模管控，用好增量指标，优先保障镇区重点产业项目、交通设施、公用设施、公园绿地、民生工程等建设空

间需求。新增村庄建设用地规模重点保障乡村振兴产业发展用地需求和各村庄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配套建设空间需求。

积极盘活存量建设用地。持续推动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处置。大力盘活闲置低效城镇建设用地，鼓励政府、土地使用权人和社会资本参与推动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提高存量土地资源配置效率。挖掘村庄建设用地潜力，规范开展农村建设用地整理，加强村庄闲置公共服务设施盘活利用，优化村庄建设用地布局。

第三节 水资源保护与利用

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强化水资源承载能力刚性约束，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实施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全面落实水资源开发利用、用水效率、水功能区限制纳污“三条红线管控”措施，重点加强农村饮用水水源保护。

合理配置水资源。坚持“优水优用，高水高用，近水近用”原则，按照“以地表水为主，地下水为辅，再生水补充”的水资源开发利用新格局，完善和优化水资源配置，加快雨水等非常规水资源利用，加强节水、中水回用及水循环利用设施建设。

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和效益。推动农业节水增效、工业节水减排、城镇节水降损。引导工业生产节水减排技术和工艺发展，推广先进农业节水灌溉技术，大力发展节水农业。

实施水资源循环综合利用，提高水资源综合利用效率。

第四节 林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落实林地保护目标。严格执行项目用林审批制度，控制经营性项目占用林地指标，实施森林面积占补平衡制度，实现建设项目节约集约使用林地。推进中幼林抚育、造林绿化工程，支持林下经济、森林碳汇等绿色产业发展。全镇林地保有量和森林覆盖率不低于上级下达要求。

严格保护林地资源。严格落实林地用途管制，实施林地分级保护管理，实行占用林地总量控制，定额管理。严格控制林地转为建设用地和其他农用地，引导节约使用林地，最大限度减少林地流失。

建设蟠龙塬森林围城康养区。建设北坡生态景观长廊和蟠龙塬森林围城康养区。按照“可进入、可参与、功能化、景观化”的要求，将森林康养公园建设融入山水生态公园、绿道公园、乡村田园公园等。

第六章 历史文化与景观风貌

第一节 历史文化保护与利用

加强各级各类文物保护。保护蟠龙镇1处为区级文物保护单位，8处未定级不可移动文物。未定级不可移动文物包括1处古遗址，2处古墓葬，2处古建筑，3处近现代文物。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各级各类文物保护单位进行保护。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物行政部门应当加强对不可移动文物保护的监督检查，及时发现问题隐患，防范安全风险，并督促指导不可移动文物所有人或者使用人履行保护职责。

推动历史文化资源活化利用。深入挖掘戏楼文化，盘活戏楼作为常态化演出固定场所，增强戏楼的活跃度和使用频率。探索古建筑活化利用方式，鼓励结合古建筑设置博物馆、纪念馆、社区图书馆、民俗文化体验馆，发挥其科教和社会文化价值。

传承非物质文化遗产。蟠龙镇有1处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鼓励用作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关中民间工艺传承、中华老字号经营等，鼓励引入文化创意、民宿客栈等与文化价值特色相适宜的经营活，鼓励非遗传承人开设网店，利用互联网、自媒体等渠道宣传、展示非遗。

保护古树名木。蟠龙镇域内现存古树19株。严格保护古树名木、大树老树资源，涉及古树、老树迁移、砍伐的情况，必须充分征求专家、公众的意见，依法从严审批，非政

策规定特殊情况不得迁移古树名木。

第二节 景观风貌塑造

打造“一轴、一带、三区”总体风貌格局。

——“一轴”：**城市门户风貌轴**。依托龙腾路及蟠龙高新区建设，打造蟠龙镇片区综合服务核，彰显镇域门户形象，将镇域特色风貌和宝鸡市中心城区风貌串联成有机整体，是体现全镇和中心城区主要的线性风貌特色轴线。

——“一带”：**底县路城乡风貌带**。依托底县路串联特色文化自然景观要素，通过生态修复、景观提升、植入文化旅游场所，彰显城乡融合的景观风貌。

——“三区”：**北部田园景观风貌区、中部工农融合风貌区、南部活力城镇风貌区**。

北部田园景观风貌区以塑造广阔田园和乡村聚落景观为主，保护片区内传统关中村落聚落肌理和农耕景观。

中部工农融合风貌区以塑造现代工业与田园风貌融合的景观为主，以西营科创园、龙源工业园为依托展现蟠龙现代工业风貌特色。

南部活力城镇风貌区以塑造现代城市景观为主，保留台塬自然生态基底，塑造自然、开放的城镇绿廊，营造美丽宜居的蟠龙高新区公共中心。民居以融合风貌为主，植入部分现代公共建筑，与周边城镇风貌相协调。

第七章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第一节 国土综合整治

全域统筹划定国土综合整治分区。划定农旅赋能区、农田提质区、镇村提升区三大整治分区。农旅赋能区围绕优势农业延链提质，发展林下经济、农业文旅，推动一二三产深度融合。农田提质区重点推进农用地整治，提升耕地质量，实现良田连片。镇村提升区重点推进建设用地整理，聚焦低效产业用地和村庄低效用地盘活，促进土地资源集约利用，积极推进园镇协同发展。

加强农用地整理和宜耕后备资源开发。优先安排面积大、临近现状耕地，集中分布的园地、林地和草地进行开发利用。采取先进工程技术和生物措施，通过土地平整与改造、配套完善农田水利设施、修建田间道路、营造防护林等措施，增加耕地面积，改善土壤环境，提高耕地质量，确保建成后与高标准农田集中连片。

有序推进农村建设用地整理。以行政村为单元，以优化用地结构和节约集约用地为重点，开展村庄改造、闲置用地盘活，积极推进农村建设用地拆旧复垦，合理布置农村居民点、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提高农村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

第二节 生态修复

水土流失治理。以治理水土流失、保水保土、减少泥沙下泄为主要目标，实行全面规划，山、水、田、林、路综合治理，建立水土流失综合防治体系，改善生产基本条件和生态环境，增强抗御自然灾害能力。联动金陵河流域治理项目，在蟠龙镇上游坡面增设截水沟、沉砂池等辅助设施，防治水土流失。

森林生态修复。持续推进辖区内主要城乡道路绿化景观带建设，实施台塬坡面绿色屏障建设工程。贯通和延伸北坡生态景观长廊。开展林分质量提升，疏林地补植改造、陡崖及植被裸露区域绿化治理。对林分衰败、防护功能退化的防护林实施退化林修复工程，通过科学人工干预，优化林分结构，改善林内生境，提升森林生态系统质量与生态防护功能。

边坡修复。对镇区西侧及南侧塬边区域植被进行逐步恢复，以林草植物为主进行生态模式配置，实现固土护坡、防止水土流失、改善边坡景观和护坡效果。

第八章 国土空间支撑与保障体系

第一节 构建高效连通的综合交通体系

以形成“高效连通、绿色畅达”的现代化综合交通体系为总目标，规划到2035年，城乡交通条件和出行环境得到根本改善，基本建成布局合理、城乡通畅、绿色经济的城乡公路网络。

构建“一高六连”对外交通联系网络。“一高”为规划北过境高速。北过境高速东至陈仓区，西接连霍高速，在蟠龙塬东侧与龙翔大道交汇处设高速出入口，承担蟠龙镇对外快速交通联系与疏导功能。提升镇村路网等级与通行效能，规划提升改造乡道1条（Y302谭王路）、村道1条（C207蟠塔路）。加强上下塬通道建设，完善塬区与周边区域的交通衔接，规划新增2条上下塬通道。

打造“七横七纵”主次干道路网格局。优化东西向、南北向主干路与次干路布局，设置东西向主干道3条，南北向主干道3条。东西向次干道4条，南北向次干道4条。系统性提升区域路网的通达性、连通性与服务水平。

完善全域公共交通服务体系。优化公交场站布局，规划建设公交枢纽站2处、公交停保场1处，沿交通性主次干路构建“四横两纵”公交专用道网络，同步推进公交港湾站标准化建设，推广应用智慧公交优先信号系统，全面提升公共交通服务效率、智能化水平与覆盖范围。打造由城市生态景

观廊道、非机动车道、街巷步行空间共同组成的慢行交通网络，引导“步行+公交”“自行车+公交”的绿色低碳出行模式。

完善区域交通配套基础设施体系。规划建设城北汽车客运站，提升城乡客运综合服务能力。优化全域停车设施布局，新增11处独立占地社会停车场，补齐区域停车配套短板。统筹布局加油（气）站及充（换）电基础设施，保障区域交通能源稳定供给，满足群众多元化出行需求。

第二节 完善公共服务设施体系与布局

一、公共服务设施体系

构建三级城乡公共服务体系。按照“以人为本、城乡共享”的原则，蟠龙高新区片区构建“片区级—15分钟生活圈级—5—10分钟生活圈级”三级公共服务体系；镇村片区构建“镇级—中心村级—一般村级”三级公共服务设施体系。

蟠龙高新区片区共划分8个15分钟生活圈。镇村片区划分1个镇级生活圈，3个中心城级生活圈，8个一般村级生活圈。

专栏3 镇村片区公共服务设施配置要求

设施等级	设施内容
镇级	主要包括中小学、幼儿园、文化活动中心、文体活动站、卫生院、卫生服务站、养老院、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体育活动中心、室外综合健身场地、菜市场、邮政营业场所

中心村级	村委会、托儿所、幼儿园、小学（可选）、卫生室、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可选）、社区服务站（可选）、农贸市场（可选）、文化活动室、图书室、幸福院、红白喜事厅（可选）、健身广场
一般村级	主要包括村委会、卫生室、老年活动室、文化活动室、农家书屋、便民农家店、村务室、健身广场

二、统筹各类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教育设施。优化全域教育资源均衡布局，保留现状中高等教育设施、中等专业学校及基础教育设施，规划新增宝鸡文理学院科技创新园暨新校区、陕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1处完全中学、3所小学，结合5—10分钟生活圈规划新增7所幼儿园。

医疗卫生设施。完善城乡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构建镇村两级联动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网络。保留现状镇卫生院、行政村卫生室等基层医疗设施，规划新增社区卫生站1处。蟠龙高新区片区规划新增片区级综合医院1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处。

文体设施。健全全域公共文体服务体系，保留现状镇区综合文化中心1处，规划新增1处体育活动中心、1处室外综合健身场地，优化村庄公共活动空间与绿化景观配套；各村庄配置健身广场1处。蟠龙高新区片区统筹新增群众文化活动中心、片区级体育设施、全民健身中心及基层文体服务站点，配套建设多功能运动场地与室外健身场地。

社会福利设施。完善社会福利与养老服务体系，保留现状镇敬老院、村级老年人幸福院；蟠龙高新区片区统筹新增1处片区级养老院，结合5—10分钟生活圈配置6处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殡葬设施。规划形成镇村两级殡葬设施配置体系，至2035年，城乡居民的安葬需求得到有效保障，形成完善的公益性惠民殡葬服务体系。保留现状公墓3处，规划村级公墓16处，殡葬设施建设应坚持生态优先原则，因山依势而建，合理组织内部交通，配套停车设施，按照殡葬有关法律法规在办理相关用地手续后合法使用。

第三节 完善基础设施支撑体系

一、给水设施

保障城乡供水水源安全。规划以冯家山水库为水源，镇域北部全力推进蟠龙塬区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保障全域用水需求。

给水设施布局。保留现状蟠龙新区水厂，全力推进蟠龙塬区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以白荆山水厂为供水设施，满足镇域北部生产生活用水及灌溉用水。各村保留现状供水设施，持续完善取水及输配水管道建设，远期逐步延伸规模化供水工程覆盖范围，替代分散水源。

二、排水设施

污水工程规划。积极推行雨污分流改造，保留蟠龙污水

处理厂。乡村地区结合实际，采取分散处理与资源化利用相结合的模式，配套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远期对镇区、靠近园区的村庄，逐步接入城镇污水管网。

雨水工程规划。完善雨水管道建设，利用截洪沟，排碱沟、涝池集排雨水，做到遇涝能蓄、遇旱能用。

三、电力通信设施

电力设施布局。保留现状 110kV 变电站，新增王家庄 110kV 变、郝家窑 110kV 变。

通信设施布局。完善移动电话、互联网通信系统，全面提升光纤网络覆盖水平，积极推动光纤到户（FTTH）建设，满足用户高速宽带接入需求。持续推进 5G 网络建设，逐步实现全镇人口聚集区、重点区域 5G 网络连续覆盖。对于现状通信线路结合城镇开发建设、道路改造、安全隐患整治等工作，近期予以保留并加强维护，远期逐步实施改造，有序推进架空线路下地敷设。

四、燃气设施

燃气设施布局。依托咸宝线输送的天然气作为供气气源，完善镇域输气管网建设，加强城镇供气设施建设，逐步推动天然气管网向乡村延伸。

五、供热设施

供热工程规划。镇区供热以集中天然气锅炉房为供热热源，规划新增蟠龙塬隔压站，各村鼓励居民采用太阳能，壁挂炉等清洁供热方式，逐步取缔柴火及散煤燃烧。

六、环卫设施

环卫设施布局。垃圾处理采用村收集、镇转运、区处理的三级收集处理模式。蟠龙高新区新增1座中型垃圾转运站，蟠龙镇区规划新增小型垃圾转运站1座、新增公厕3处。

第四节 完善城乡综合防灾减灾系统

地质灾害防治。蟠龙镇低灾害风险区，有2处地质灾害隐患点，镇域外南侧、西侧塬坡为滑坡灾害点密集区，有1处地质灾害风险区。强化滑坡、崩塌等地质灾害综合治理，近期对滑坡隐患点采用工程治理措施实施综合治理，远期结合乡村建设、危旧房改造等工作，推进地质灾害隐患点搬迁治理。

防洪排涝措施。落实区级总体规划防洪排涝标准，蟠龙镇的防洪标准为50年一遇。治涝标准主要根据涝区的具体情况并结合有关规定确定，20年一遇24小时暴雨产生的径流量1天排干，农田治涝标准按照10年一遇24小时暴雨1—3天排干。

抗震减灾规划。根据中国地震局颁布的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划定的地震基本烈度进行抗震设防。蟠龙镇抗震设防烈度为Ⅷ度，基本地震动峰值加速度值为0.20g。其中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应急避难场所、应急救治中心、通信保障工程等要求特殊设防的建筑，学校、医院、商场、交通枢纽等人员密集场所的建设工程，应当按照高于当地一般建筑的抗

震设防标准进行设计和施工。重大建设工程应按照地震安全性评价结果进行抗震设防，城市生命线系统应符合相关行业标准规范。

消防规划。落实宝鸡市、金台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要求，蟠龙镇范围内设置2座一级普通消防站，按照《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中装备标准配置各类消防站。规划镇区建立乡镇志愿消防队，各村在村民聚集点公共场所配置消防器材。

人防规划。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和《陕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关于镇一级规划落实人防建设要求。形成以指挥工程为核心、人员掩蔽工程为重点、医疗救护工程和防空专业队工程等专用工程相配套的完善人防工程防护体系。

卫生防疫规划。提高应对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和水平，融入金台区“区—镇—行政村”三级防疫应急体系，提升全域卫生防疫能力。充分结合蟠龙高新区医院、镇卫生院、镇政府、广场及学校操场等公共空间设置传染病隔离点、应急物资储备点。

第九章 镇区规划

第一节 城镇性质

城镇性质。按照“融合新区、彰显特色”的思路，将镇区定位为以生产生活、商贸服务为主的镇域北部综合服务中心。

第二节 空间结构

构建“一心、一轴、五区”的空间结构。

——“**一心**”：即综合服务中心。以行政办公、商业服务为主，围绕以镇政府为主的各类机关团体和周边商业形成城镇综合服务中心。

——“**一轴**”：即城镇发展轴。通过镇区主干路串联主要商业界面、医疗教育设施，是城镇空间拓展的主要方向，也是城镇形象展示界面的重要载体。

——“**五区**”：即以镇区生活居住及相关配套功能为主三大生活居住片区、以行政办公、商业服务、教育医疗、文体活动等综合服务功能为主综合服务片区及以镇区产业功能和仓储储备功能为主工业仓储片区。

第三节 住房建设与人居环境

引导城镇居住空间合理集聚优化。合理保障居住用地供给，着重提升城镇居住品质，优先利用镇区内空闲地、闲置宅基地和未利用地，保障住宅建设需求。

推动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实施镇区环境综合整治，按照适度超前、集约高效的原则，统筹推进道路、供水、供电、通信、物流等基础设施建设。以厕所改革、污水治理、垃圾分类、风貌提升等为抓手构建功能完善、环境优美的镇区人居环境体系。

第四节 道路交通系统

一、道路系统规划

道路等级结构。规划构建“主干路—次路—支路”三级路网结构。远期贯通龙源大道，加强镇区与蟠龙高新区的联系，镇区内部重点打造“两横一纵”城镇主干道路网络，系统完善镇区内部组团次干路布局，适度增加支路建设密度，打通部分断头路，形成较完善的路网结构。

道路断面形式。主干路以双向车道为主，红线宽度为12米，次干路以双向车道为主，红线宽度为6—8米。

道路交叉口控制。主干路与其他次干路及以上等级道路相交原则上采用展宽式平面交叉口。

二、交通设施规划

公共交通设施。新建镇级客运站1处，与镇级公交首末站合设，配套建设镇级公交场站。沿镇区主干道设置公交专用道，结合生活圈与道路节点合理布局公交中途停靠站。

停车设施规划。构建以配建停车场为主、公共停车场为辅、路边停车场为补充的停车设施体系。规划镇区设置社会

停车场 3 处，结合新建停车场配置新能源充电设施。

加油站布局。保留现状加油站 1 处，位于镇区东侧。

第五节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

机关团体用地。保留现状镇政府、村委会、派出所等行政办公设施。

教育设施。保留现状 1 所初中，1 所小学，1 所幼儿园。

医疗卫生设施。保留并扩建现状镇卫生院，保留南皋村卫生室，规划新增社区卫生站 1 处。

文体设施。保留现状文化活动中心，新增 1 处体育活动场地。

社会福利设施。保留现状镇敬老院及村级老年人幸福院。

第六节 绿地与开敞空间

规划形成“一横一纵多节点”的绿地和开敞空间系统。

——“一横一纵”：沿东西向主干路打造道路绿地景观横轴，沿南北向道路打造道路绿地景观纵轴。

——“多节点”：结合镇区公共服务设施、坑塘古树新增多处游园、街头绿地等各类公共绿地。

优化提升公园绿地布局。规划新增 8 处公园绿地、4 处广场用地。

第七节 市政基础设施

一、给水工程规划

供水设施及水源。以冯家山水库为供水主要水源，依托蟠龙塬区城乡一体化供水工程，联合蟠龙新区水厂形成双水源保障体系，满足镇区生产生活用水需求。

供水管网布局。沿镇区主次干路布局供水管网，采用枝状与环状相结合的管网形式，同步配套建设消防设施，保障供水安全与消防应急需求。

二、排水工程规划

排水体制与污水处理设施。全面采用雨污分流制排水体制。污水经收集后统一进入蟠龙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雨水经管网收集后，优先用于生态补水、农田灌溉等资源化利用，提升雨水综合利用效率。

三、电力工程设施

电源变电站。保留现状镇供电所，规划新增 110kV 变电站 1 处。

电力线网布局。电力主干线路一般采用架空敷设，局部有景观要求的地段可采用电缆地埋敷设；现状 35 千伏及以上边导线外侧延伸距离应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及电力规范控制，严禁违建，构筑物侵入。

四、通信工程规划

电信设施规划。加强维护现状通信设施及通信线路，远期结合城镇开发、道路改造、安全隐患整治等工作逐步实施改造，有序推进架空通信线路下地敷设。积极推动光纤到户建设，持续完善 5G 网络布局。

邮政设施与广播电视网络设施规划。保留镇区邮政代办所，扩大邮政业务范围，大力发展邮政储蓄、代办服务、物流配送等多种综合邮政业务，实现网络化管理。

五、燃气工程规划

气源规划与燃气管网布局。依托咸宝线输送的长输管道天然气作为供气气源，接入宝鸡市中心城区统一燃气管网系统。构建环状为主、枝状为辅的中压输配管网，配套应急调峰储气设施，优先向镇区及中心村等人口聚集区延伸，稳步提升管道燃气全域覆盖率。

六、供热工程规划

供热设施规划。依据镇区发展规模，近期采用分散式清洁供暖方式，如天然气壁挂炉、电采暖、小型燃气锅炉等，远期结合区域供热基础设施建设，逐步推进市政集中供热管网延伸覆盖。

七、环卫设施规划

生活垃圾收集点。生活垃圾收集点服务半径原则上不超过70m。废物箱一般设置在道路两侧，间距按主干路、干路：100~200m；支路：200~400布置。

垃圾转运站。规划新增1处小型垃圾转运站，将镇区内垃圾收集后运送至蟠龙高新区规划建设的中型垃圾转运站处理。

公厕。保留现状公厕5处，结合新建公园新增公厕3处。

第八节 综合防灾与公共安全

一、人防工程规划

人防体系构建。贯彻实行“长期准备、重点建设、平战结合”的人防建设方针，形成以指挥工程为核心、人员掩蔽工程为重点、医疗救护工程和防空专业队工程等专用工程相配套的完善人防工程防护体系。明确政府办公大楼、卫生院、通信基站等重点防护部门，提升防护等级。依托镇区主次干道构建人员疏散通道网络，保障战时人员疏散安全。

二、消防工程规划

消防设施与消防用水。设立镇级志愿消防队，负责镇域的消防工作。合理规划建设镇区道路和居住生活区道路，保证消防通道的安全和通畅，宽度不应小于4米。消防用水与生活用水共用同一水源，沿镇区主要道路及居住区合理布局室外消防栓，完善消防设施配置，提升火灾防控与应急处置能力。

三、抗震减灾规划

抗震设防标准。蟠龙镇抗震设防烈度Ⅷ度，地震动峰值加速度值为0.20g，规划镇区抗震按地震烈度8度设防。镇区医院、卫生所、学校等人流密集场所和敬老院、文化活动中心等场所，应按高于当地一般建筑的抗震设防标准进行设计和施工。

应急避难场所与疏散通道。避震疏散采取“临震避难为

主，震前疏散为辅”的原则，利用公园绿地、广场、学校操场、停车场、空地以及外围田野等开阔空间设置应急避难场所。依托镇区主干道构建疏散救援通道，完善地震监测预报、灾害预防和紧急救援工作体系。

四、防洪排涝规划

防洪标准：按照适度超前、防控结合理念，提高防洪体系标准和建设质量。蟠龙镇区按照50年一遇标准设置堤防。

排涝标准：治涝标准主要根据涝区的具体情况并结合有关规定确定，20年一遇1天暴雨24小时排出。

排涝措施：排涝措施以修建排洪渠为主，因地制宜恢复部分蓄涝池，提升镇区防洪排涝能力。

第九节 风貌引导

展现“关中风韵，沃野农耕”的镇村风貌。根据历史文化特征、镇区功能布局以及发展需求，确定蟠龙镇区总体定位为：关中风韵，沃野农耕。

划定三类风貌分区。在遵循整体性与在地性的原则下，结合现状建设情况与未来发展定位，将镇区划分为三类风貌控制区。

——**北部田园民居区。**主要为龙源大道北侧居住片区以及外围区域，区域以广阔的农田、果园和自然景观为主，展现出浓郁的田园风光。

——**中部宜居圩镇风貌区。**主要为镇区核心区域，集行

政、商业、文化、教育等多种功能于一体，建筑风格应与现代城镇风貌相协调，对圩镇主街进行道路美化升级，体现时代特色与城镇的活力与繁荣。

——**西部产业风貌区**。主要以产业集聚区为主，加强产业园区环境管理，确保产业发展与环境保护相协调，鼓励产业用地和公共服务设施用地的的发展。

第十章 规划实施保障

第一节 近期建设安排

明确近期建设安排。衔接落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上位总体规划及相关专项规划、年度重点项目、乡村振兴项目建设安排和财政保障计划，整合各相关部门近期行动，聚焦重点领域、补齐发展短板，科学制定近期建设实施计划。

加强重点项目保障。建立重大项目用地保障与部门联动协同机制，统筹项目选址、布局和建设时序，协调化解空间矛盾，保障重点项目落地实施。

用足用好土地政策。严守乡村振兴用地负面清单，通过优化国土空间格局、强化用途管制、盘活存量建设用地等方式，提升自然资源要素对城乡建设和乡村振兴的保障能力。

第二节 规划传导与指引

一、因地制宜分类编制详细规划

城镇开发边界内编制单元详细规划和地块开发细则，在城镇开发边界外，结合实际需要编制实用性村庄规划。

二、引导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

健全落实国土空间规划纵向传导体系，按照单元详细规划、地块开发细则分层落实管控要求，小村村、东壕村2个位于蟠龙高新区范围城镇开发边界内的村庄，纳入城镇统一规划管理。

三、引导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

实用性村庄规划应与区级、镇级国土空间规划衔接，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各类约束性指标，明确村庄发展定位与目标，落实重要控制线，统筹宅基地、产业用地、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设施布局。车家寺村、韩家村、塔寺头村等3个村纳入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

四、引导通则式村庄规划编制

规划底店坪村、冯家崖村、东升村、晓光村、蟠龙山村、钟楼寺村、南皋村、西营村、索家村、大槐树村、小韩村、南社村、北社村等13个村纳入乡村地区“通则式”管理规定，“通则式”规划技术管理规定包括“两图一指引”，可作为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核发乡村建设规划许可依据，满足村庄建设基本管理需求。

第三节 保障措施

加强党的领导。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必须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要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加强党对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管理的领导。

加强实施评估。依托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建立规划动态监测、评估预警机制，定期开展规划实施体检，结合发

展实际依规开展规划动态维护与调整完善。

建立考核机制。数据库汇入上级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 and “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完善规划实施动态监测、评估、预警、考核机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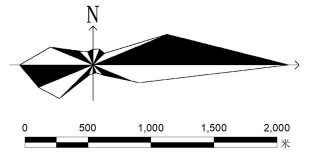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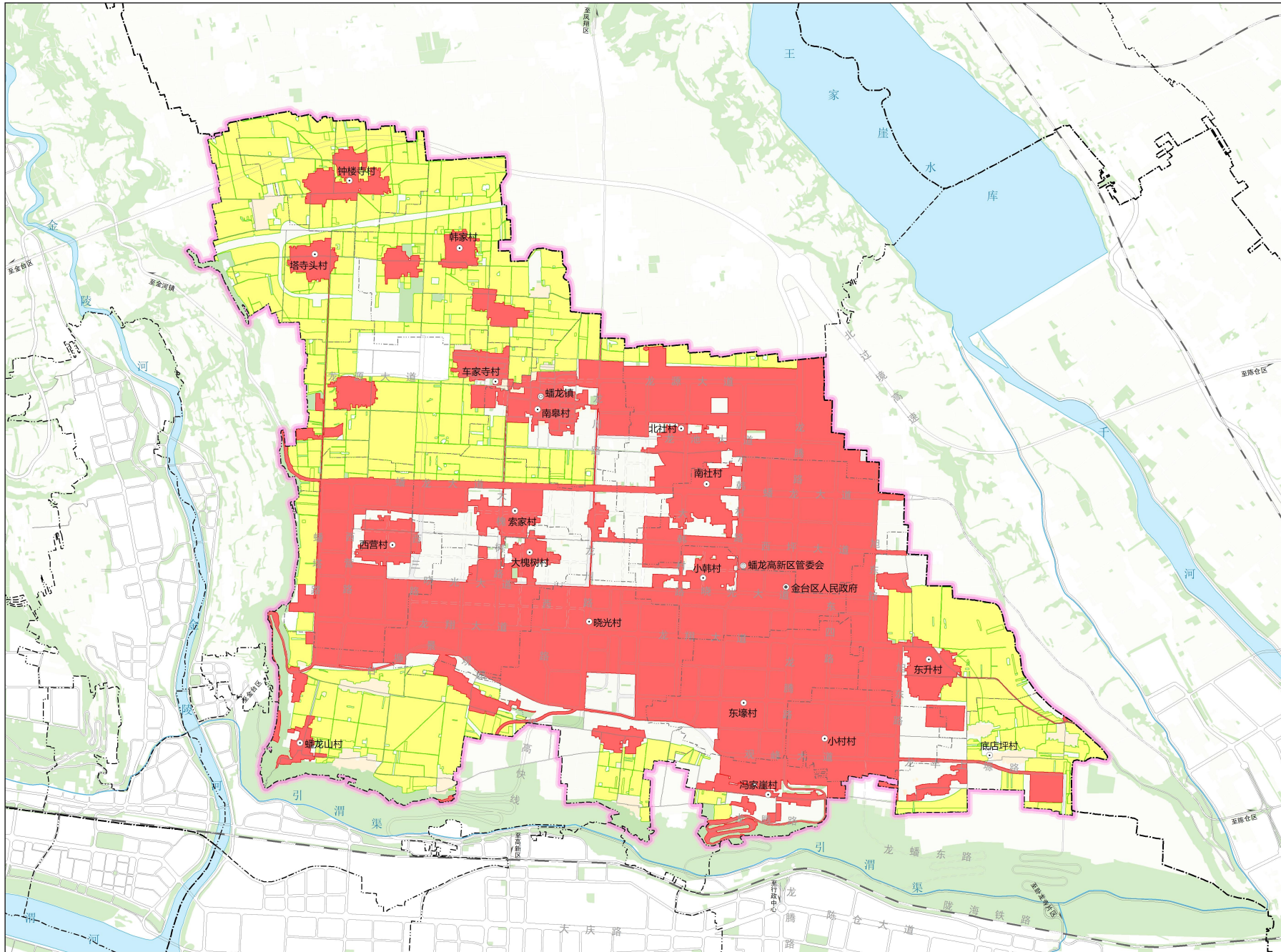
强化公众参与。健全规划全过程公众参与及社会监督机制，规划成果依法及时向社会公开，引导公众知晓、遵守并监督规划实施。

附图

1. 全域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
2. 全域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
3. 全域村庄布点规划图

金台区蟠龙镇国土空间规划 (2021—2035年)

全域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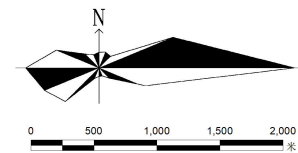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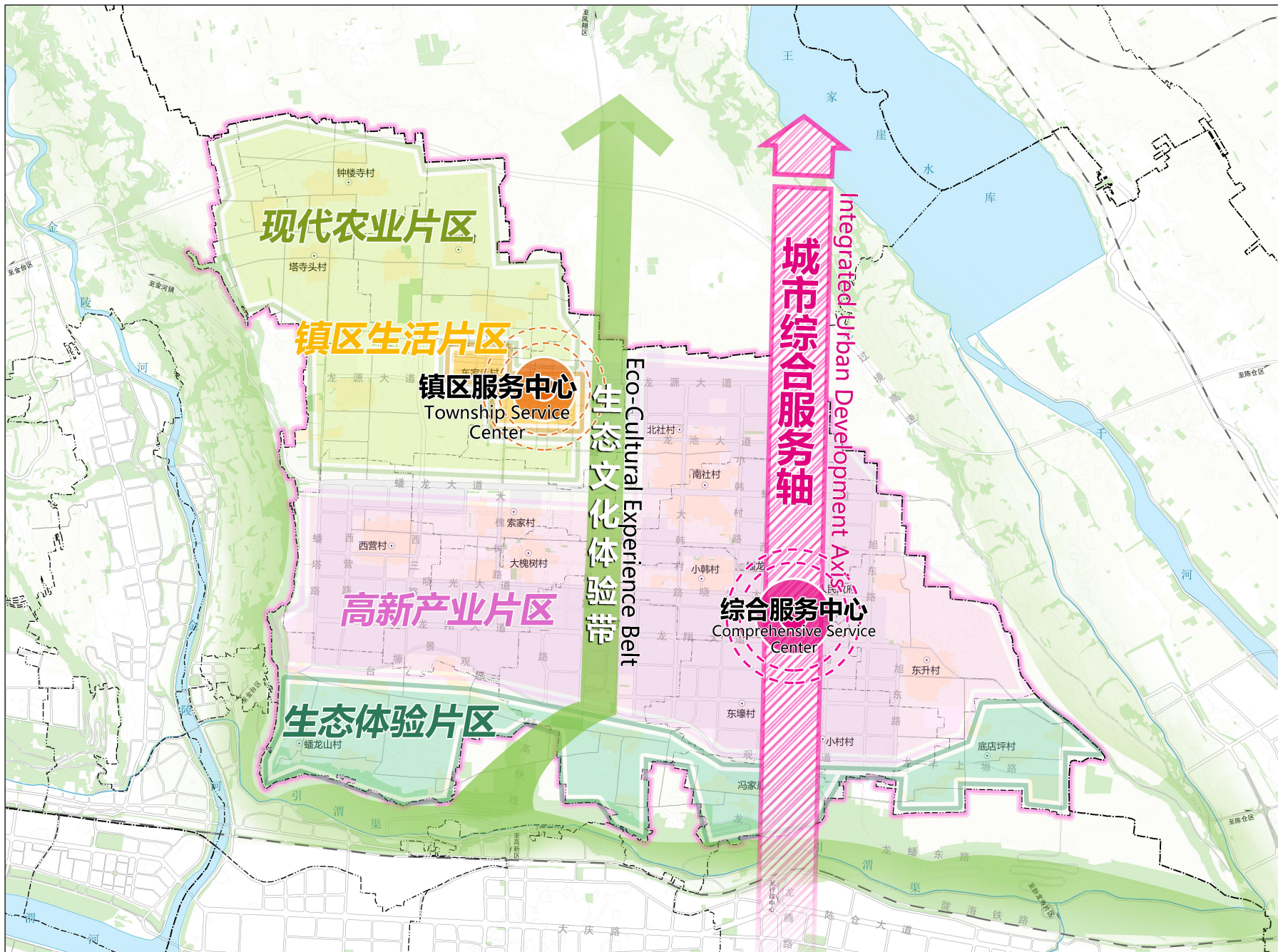


图例

- 规划范围
- 永久基本农田
- 城镇开发边界
- 区政府
- 镇政府
- 村委会
- 区级行政界线
- 镇(街道)级行政界线
- 村级行政界线

金台区蟠龙镇国土空间规划 (2021—2035年)

全域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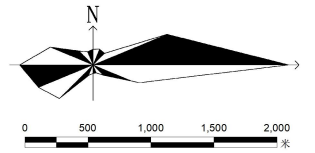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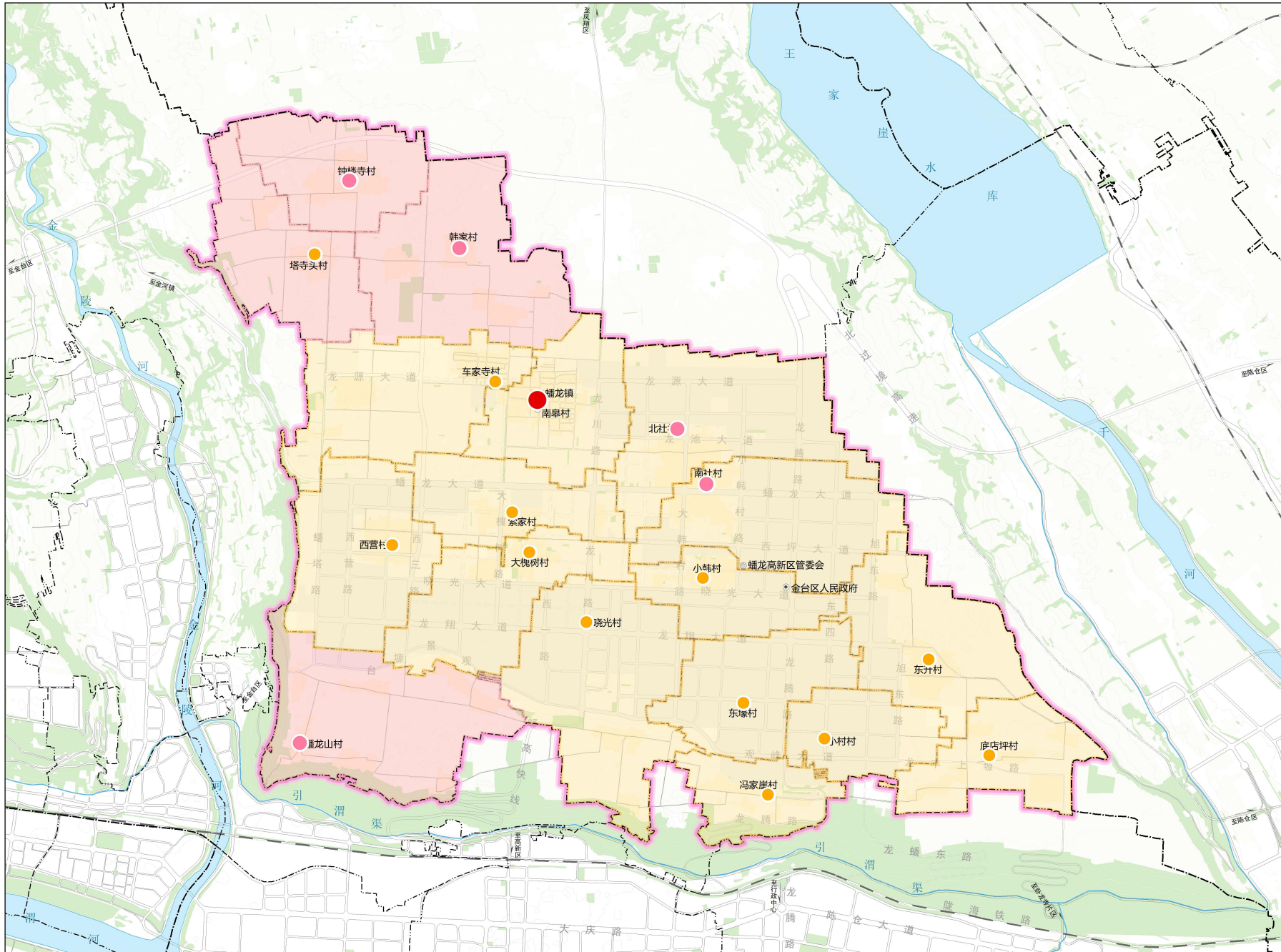


图例

- 规划范围
- 综合服务中心
- 镇区服务中心
- 城市综合服务轴
- 生态文化体验带
- 镇区生活片区
- 高新产业片区
- 生态体验片区
- 现代农业片区
- 区政府
- 镇政府
- 村委会
- 区级行政界线
- 镇(街道)级行政界线
- 村级行政界线

金台区蟠龙镇国土空间规划 (2021—2035年)

全域村庄布点规划图



图例

- 规划范围
- 城郊融合类
- 集聚提升类
- 镇区驻地
- 中心村
- 一般村
- 区政府
- 镇政府
- 村委会
- 区级行政界线
- 镇(街道)级行政界线
- 村级行政界线